

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2月2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18年3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会议以 2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审议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OP400 和核心骨干持股计划暨“TCL 集团全球合伙人计划”（草案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公司监事毛天祥先生为本次 TOP400 和核心骨干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，回避本议案的表决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，提升公司整体价值；进一步深化合伙创业理念，重构核心竞争优势；进一步完善薪酬激励体系，实现激励约束并重。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面向核心中高层员工制订了本持股计划，并与《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“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”》相互独立、相辅相成，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本持股计划参加对象无人员交叠。第一期持股计划计提的 2018 年持股计划专项激励基金为不超过 27,996.2 万元。

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OP400 和核心骨干持股计划暨“TCL 集团全球合伙人计划”（草案）》、《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OP400 和核心骨干持股计划暨“TCL 集团全球合伙人计划”（草案）摘要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审议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“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”（草案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，提升公司整体价值；进一步构建发展分享机制，推动提质增效升级；进一步完善薪酬激励体系，巩固未来人才基础。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 号——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面向优秀中基层员工制订了本激励计划。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，其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公司股票。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约为 3,879.8 万股，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135.15 亿股的 0.29%。

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**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“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”（草案）**》、《**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“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”（草案）摘要**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审议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“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”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》

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**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“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”实施考核管理办法**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 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核查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



创意感动生活
The Creative Life

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3 月 2 日